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年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农业和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起草有关农业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拟订全县农业和农村经济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农业依法行政。

(二) 承担完善农村经营管理体制的责任；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稳定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指导农村土地承包、耕地使用权流转和承包纠纷仲裁管理；指导、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筹资筹劳管理工作，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指导、扶持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产品行业协会的建设和发展。

(三) 指导全县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组织落实促进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引导农业产业结构的合理调整、农业资源的合理配置和农产品品质的改善；指导农业规模化生产。

(四) 管理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和农村经济运行，开展相关农业统计工作；发布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负责农业信息体系建设和农业信息服务工作。

(五) 负责编制全县乡镇企业、农业产业化、农产品加工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有关乡镇企业、农业产业化、农产品加工业市场体系建设，指导企业名牌战略实施、品牌创建和质量体系建设；负责乡镇企业、农业产业化、农产品加工业信息化建设、统计调查和经济运行分析工作。

(六) 依法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组织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七) 组织、协调全县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

（种苗）等农业投入品的许可及监督管理。

（八）负责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指导植物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对县内植物（除森林外）的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组织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普查。

（九）承担农业防灾减灾的责任。监测、发布农业灾情，组织种子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组织实施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

（十）拟订全县农业科研、农技推广的规划和计划，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全县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和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开发、应用技术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科技成果管理，指导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工作，参与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程；承担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实施农业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

（十二）负责全县农业资源区划；制定并实施全县农业生态建设规划，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与利用，指导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和农业农村节能减排，承担指导农业污染源治理有关工作；指导生态农业、循环农业的发展。

（十三）开展农业方面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制定全县农业利用外资规划，承担农业援助项目的监管工作。

（十四）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农业农村局政策研究室，农村经济管理科，计划财务科，科技教育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种植业管理科，畜牧业管理科，农业机械化科。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编制数 126，实有人数 231 人，其中：在职 113 人，减少 5 人；退休 118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469.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352.81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999.57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9,353.2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12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32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116.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23,889.52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116.5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2,967.72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2,967.7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967.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07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4,437.03	支出总计	24,437.03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24,437.03	11,352.81	1,999.57	9,353.24						116.50	12,967.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12	290.12	290.1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12	290.12	290.1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78	47.78	47.7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79	41.79	41.7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54	200.54	200.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32	101.32	101.3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32	101.32	101.3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0.78	40.78	40.7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9.49	59.49	59.4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	1.05	1.05									
213			农林水支出	23,889.52	10,805.30	1,452.06	9,353.24						116.50	12,967.72	
213	01		农业农村	22,374.59	9,365.37	1,452.06	7,913.31						116.50	12,892.72	
213	01	01	行政运行	597.95	597.95	597.95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3	01	04	事业运行	854.11	854.11	854.11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5.00										55.00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175.10	175.10		175.10								
213	01	19	防灾救灾	134.68										134.68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3,067.06	3,067.06		3,067.06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380.19	177.15		177.15						100.00	103.04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17,094.00	4,494.00		4,494.00							12,600.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6.50									16.5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439.93	1,439.93		1,439.93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439.93	1,439.93		1,439.93								
213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5.00										75.00	
213	99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5.00										7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07	156.07	156.0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07	156.07	156.0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6.07	156.07	156.07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4,437.03	1,999.57	22,437.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12	290.1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12	290.1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78	47.7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79	41.7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54	200.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32	101.3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32	101.3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0.78	40.7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9.49	59.4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	1.05	
213			农林水支出	23,889.52	1,452.06	22,437.46
213	01		农业农村	22,374.59	1,452.06	20,922.53
213	01	01	行政运行	597.95	597.95	
213	01	04	事业运行	854.11	854.11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5.00		55.00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175.10		175.10
213	01	19	防灾救灾	134.68		134.68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3,067.06		3,067.06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380.19		380.19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17,094.00		17,094.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6.50		16.5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439.93		1,439.93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439.93		1,439.93
213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5.00		75.00
213	99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5.00		7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07	156.0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07	156.0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6.07	156.0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1,352.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1,352.8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12	290.1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32	101.3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0,805.30	10,805.3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07	156.0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1,352.81	支出总计	11,352.81	11,352.81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1,352.81	1,999.57	9,353.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12	290.1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12	290.1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78	47.7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79	41.7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54	200.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32	101.3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32	101.3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0.78	40.7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9.49	59.4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	1.05	
213			农林水支出	10,805.30	1,452.06	9,353.24
213	01		农业农村	9,365.37	1,452.06	7,913.31
213	01	01	行政运行	597.95	597.95	
213	01	04	事业运行	854.11	854.11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175.10		175.10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3,067.06		3,067.06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177.15		177.15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4,494.00		4,494.0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439.93		1,439.93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439.93		1,439.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07	156.0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07	156.0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6.07	156.0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1,999.57	1,952.11	47.4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4.75	1,854.75	
301	01	基本工资	518.05	518.05	
301	02	津贴补贴	355.77	355.77	
301	03	奖金	347.63	347.63	
301	07	绩效工资	166.37	166.3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0.54	200.5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27	100.2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5	1.0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00	9.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56.07	156.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46		47.46
302	01	办公费	13.12		13.12
302	05	水费	0.90		0.90
302	06	电费	5.26		5.26
302	07	邮电费	2.52		2.52
302	08	取暖费	2.24		2.24
302	11	差旅费	5.38		5.38
302	16	培训费	1.12		1.12
302	26	劳务费	3.36		3.36
302	28	工会经费	4.14		4.14
302	29	福利费	6.22		6.2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		3.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36	97.36	
303	02	退休费	88.16	88.16	
303	05	生活补助	9.14	9.14	
303	09	奖励金	0.05	0.0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9,353.24		352.25	4,506.99			4,494.00				
213			农林水支出		9,353.24		352.25	4,506.99			4,494.00				
213	01		农业农村		7,913.31		352.25	3,067.06			4,494.00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2024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 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项目）	175.10		175.10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024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2,850.00			2,850.00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024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217.06			217.06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2024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	177.15		177.15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024 年自治区高标准农田建设	4,494.00						4,494.0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439.93			1,439.93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资金	540.00			540.00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24 年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 贴资金	560.00			560.00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24 年第二批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 保费补贴资金	155.00			155.00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霍城县农业政策性保险	184.93			184.93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3.20	3.2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3.20	3.2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20	3.2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12,967.72	12,967.72			12,967.72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12,967.72	12,967.72			12,967.72				
2023 年自治区农业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03.04	103.04			103.04				
霍城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55.00	55.00			55.00				
2023 年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2,600.00	12,600.00			12,600.00				
2023 年农业防灾减灾资金	134.68	134.68			134.68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霍城县兰干镇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	75.00	75.00			75.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4,437.0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单位收入预算 24,437.0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999.57 万元，占 8.18%，比上年预算增加 128.54 万元，增长 6.8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人员职务职级调整、正常晋升及津贴补贴标准提高，职工工资基数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增加，退休人员奖励性绩效纳入年初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9,353.24 万元，占 38.27%，比上年预算增加 2,777.92 万元，增长 42.2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禁牧补贴和草蓄平衡补贴资金项目暂未纳入年初预算收入 1692.50 万元，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农业政策性保险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等项目资金比上年增加 4470.42 万元，因此纳入 2024 年初预算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有所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116.50 万元，占 0.48%，比上年预算增加 116.5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援疆资金特色产业发展资金 100 万元、包虫病犬驱虫防治经费资金 6 万元、十百千工作经费资金 10.5 万元纳入年初预算。以前年度无此项目的单位资金预算。

财政拨款结转 12,967.72 万元，占 53.07%，比上年预算增加 11,149.42 万元，增长 613.1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年末下达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国债资金结转至本年度继续使用 12,600 万元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资金结转至本年度继续使用 75 万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结转至本年度继续使用 103.04 万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结转至本年度继续使用 55 万元、减灾防灾动物防疫补助项目资金结转至本年度继续使用 134.68 万元。

三、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24,437.0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999.57 万元，占 8.18%，比上年预算增加 128.54 万元，增长 6.8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人员职务职级调整、正常晋升及津贴补贴标准提高，职工工资基数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增加，退休人员奖励性绩效纳入年初预算。

项目支出 22,437.46 万元，占 91.82%，比上年预算增加 14,043.84 万元，增长 167.3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初预算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农业政策性保险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比上年有所增加。2023 年年末下达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国债资金结转至本年度继续使用 12,600 万元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资金结转至本年度继续使用 75 万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结转至本年度继续使用 103.04 万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结转至本年度继续使用 55 万元，减灾防灾动物防疫补助项目资金结转至本年度继续使用 134.68 万元。

四、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352.8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352.8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1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101.3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农林水支出 10,805.3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事业运行，病虫害控制，防灾救灾，农业生产发展，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农田建设，普惠金融发展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56.07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1,352.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99.5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8.54 万元，增长 6.8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人员职务职级调整、正常晋升及津贴补贴标准提高，职工工资基数增加，退休人员奖励性绩效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9,353.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77.92 万元，增长 42.25%。主要原因是加大“三农”投入力度，全面落实对粮食、油料、生猪和奶牛生产的各项扶持政策，增加国债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用于大力发展节水灌溉加强耕地保护和土壤改良，加强农业基础建设，积极促进农业稳定发展。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90.12 万元，占 2.56%。
- 2、卫生健康支出（类）101.32 万元，占 0.89%。

3、农林水支出（类）10,805.30万元，占95.18%。

4、住房保障支出（类）156.07万元，占1.3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47.7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7.54万元，增长136.0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相应冬碳费及独生子女费增加，退休人员奖励性绩效纳入年初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41.7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5.97万元，增长164.1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相应冬碳费及独生子女费增加，退休人员奖励性绩效纳入年初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00.5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87万元，增长4.6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因职务职级调整、正常晋升及津贴补贴标准提高，在职人员工资基数增加，相应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40.7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4.76万元，下降46.0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累计缴费达到国家规定年限后退休的，单位均不再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因此本年度减少退休人员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预算。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59.4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6.69万元，下降30.9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累计缴费达到国家规定年限后退休的，单位均不再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因此本年度减少退休人员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预算。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1.0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64万元，下降81.5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累计缴费达到国家规定年限后退休的，单位均不再缴纳职工公务员医疗补助，因此本年度减少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支出预算。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597.9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6.06万元，增长10.35%。主要原因是2024年在职人员职务职级调整、正常晋升及津贴补贴标准提高，职工工资基数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854.1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7.88万元，增长8.63%。主要原因是2024年在职人员职务职级调整、正常晋升及津贴补贴标准提高，职工工资基数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增加。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2024年预算数为175.1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23万元，增长10.91%。主要原因是2024年本单位动物防疫补助项目经费增加。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3,067.0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067.06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国家加大种粮农民的补贴力度，年初下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项目资金。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2024年预算数为177.1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9.15万元，增长80.77%。主要原因是2024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补助资金增加。

1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2024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692.5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年初暂未安排禁牧补贴和草畜平衡补贴资金项目预算。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2024年预算数为4,49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30.00万元，增长10.58%。主要原因是2024年自治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增加。

14、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1,439.9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76.98万元，增长155.78%。主要原因是中央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增加。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156.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33万元，增长5.6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因职务职级调整、正常晋升及津贴补贴标准提高、在职人员工资基数增加，相应住房公积金增加。

六、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999.5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952.1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47.4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3】6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75.1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购买动物防疫服务 150.3 万元，人畜共患病 20 万元，人员防护 4.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 项目名称：2024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3】5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77.1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小麦“一喷三防”补助面积 13.5 万亩，采购小麦“一喷三防”费用 67.90 万元，打造绿色蔬菜基地成本 109.2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 项目名称：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金【2023】2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财政补贴种植业保险和养殖业保险。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 项目名称：2024 年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金【2023】2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财政补贴种植业保险和养殖业保险。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 项目名称：2024年第二批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金【2023】2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第二批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5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财政补贴种植业保险和养殖业保险。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六) 项目名称：2024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3】4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8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4年冬小麦13.2万亩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中央资金

补贴人数：9000人

补贴标准：冬小麦补贴标准215.87元/亩

补贴范围：霍城县冬小麦种植户

补贴方式：村级上报乡镇审核县级复核后一卡通支付

发放程序：村级上报乡镇审核县级复核后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推动粮食生产能力稳步提升

(七) 项目名称：2024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3】6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17.0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4年冬小麦13.2万亩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资金自治区资金

补贴人数：9000人

补贴标准：冬小麦补贴标准14.13元/亩

补贴范围：霍城县冬小麦种植户

补贴方式：村级上报乡镇审核县级复核后一卡通支付

发放程序：村级上报乡镇审核县级复核后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推动粮食生产能力稳步提升

（八）项目名称：2024年自治区高标准农田建设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3】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494.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新增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4.28万亩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九）项目名称：霍城县农业政策性保险

设立的政策依据：霍城县县级配套资金农业政策性保险

预算安排规模：184.93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财政补贴种植业保险和养殖业保险。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八、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2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2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1.20 万元，增长 6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本单位 2024 年未做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本单位 2024 年未做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1.20 万元，增长 6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根据单位公车数量，财政按标准上调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4 年未做安排预算。

十一、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12,967.72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2,967.72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3 年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2,600.00 万元，主要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 2023 年农业防灾减灾资金 134.68 万元，主要用于动物防疫补助项目。

3. 2023 年自治区农业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103.04 万元，主要用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4. 霍城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55.00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5.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霍城县兰干镇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75.00 万元，主要用于续建 2023 年兰干镇高标准农田建设。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7.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7 万元，增长 0.7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根据单位公车数量，财政按标准上调公务用车运行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霍城县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预算 92.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6.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30 万元。

2024 年，霍城县农业农村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92.52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92.5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8,946.05 平方米，价值 1,258.34 万元。
2. 车辆 15 辆，价值 223.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 辆，价值 17.08 万元；其他车辆 14 辆，价值 206.35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86.8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811.5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11,469.31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9,353.24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3 个，涉及预算金额 116.5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 (盖章)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联系人		曼则热姆	联系电话	17881503703	
年度绩效目标		2024 年, 农业农村局坚持把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作为“三农”工作的总抓手, 以推动农牧业高质量发展为主线, 以稳粮、兴畜、促特色为三大支点, 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 推动农业产业链建设, 促进一二三产有效融合, 实现农民增收农业增效, 全面推进霍城乡村产业振兴。持续推进农牧业基础设施项目, 优化我县种植业、畜牧业规模化、产业化、标准化基础设施建设, 助力我县农牧业产业结构调整步伐, 圆满完成各项任务。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 (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9,168.31	
			本级安排	2,184.50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116.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10.28 万亩	2024 年霍城县人民政府报告	15
	数量指标	创建省级龙头企业	=2 个	2024 年霍城县人民政府报告	15
	数量指标	粮食作物种植面积	≥49.90 万亩	2024 年霍城县人民政府报告	15
	数量指标	冬小麦种植面积	≥13.20 万亩	霍城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10
	数量指标	牲畜存栏出栏	=90.81 万头只、78.36 万头只	2024 年霍城县人民政府报告	10
	数量指标	创建自治区级千亩绿色高产高效露地蔬菜基地	=2 个	2024 年霍城县人民政府报告	10
	数量指标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85%	霍城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				项目负责人	王金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494.00	其中：财政拨款	4,49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按照新时代“三农”工作要求，贯彻执行优秀农耕文化有关决策部署，一是新建沉沙池，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二是新建滴管系统，促进耕地质量稳步提升；三是新建新建井房，通过项目建设，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四是让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率达到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4.28 万亩	计划标准	4.4 万亩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行业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行业标准	连步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完成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500 元/亩	计划标准	1700 元/亩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行业标准	明显提升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田间道路通达度	>=90%	行业标准	90%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行业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4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增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439.93	其中：财政拨款	1,439.9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促进农业保险持续健康发展，更好的服务“三农”，通过财政部门保险费补贴等政策支持，鼓励和引导农户、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农业保险，推动农业保险市场化发展，增强农业抗风险能力。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目标是真正降低疫情或灾害对农业生产、农民收入、农村发展的影响，进而服务当前疫情防控工作，乡村振兴国家战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	>=40%	行业标准	43.37%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育肥猪保险覆盖率	>=75%	行业标准	79.17%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绝对免赔额	=0	行业标准	0	1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风险保障水平	高于上一年	行业标准	高于上一年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风险保障总额	高于上一年	行业标准	高于上一年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农业保险综合费用率	<=20%	行业标准	20%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经办机构县级分支机构覆盖率	=100%	行业标准	10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承包理赔公示率	=100%	行业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投保农户满意度	>=90%	行业标准	90%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			项目负责人	方海晶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77.15	其中：财政拨款	177.1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稳定种粮积极性，保障粮食面积稳定以绿色发展为导向，以促进蔬菜增产和农民增收为目标，通过开展绿色高产高效行动，加强技术集成，示范带动大面积均衡增产和效益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补助面积(万亩)	>=13.50亩	行业标准	无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创建县数量(个)	=1个	计划标准	无	6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打造绿色蔬菜基地	>=2个	计划标准	无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政府采购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小麦“一喷三防”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措施落实完成时限	6月30日前	行业标准	无	7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小麦“一喷三防”费用	<=67.90万元	计划标准	无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项目区节本增效水平1	增加	计划标准	无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打造绿色蔬菜基地成本	<=109.25万元	计划标准	无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行业标准	无	6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集成推广绿色高质高效模式(套)	=1套	行业标准	无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项目区病虫害危害损失率(%)	<=5%	行业标准	无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服务群众满意度(%)	>=85%	行业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十百千”农业科技人才服务乡村振兴行动工作项目（自有资金）			项目负责人	徐小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5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0.50	
项目总体目标		“十百千”农业科技人才服务人才开展科技服务工作，每人拨付 5000 元工作经费，进一步提振农业科技人才士气，凝聚农业发展力量，促进全县农业生产水平不断提高，在种植业关键生产环节、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等领域开展技术服务，更好帮助周边群众提升种、养殖水平，实现群众增收最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科技人才奖补数量	≤21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农业科技人才奖补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农业科技人才奖补资金发放准确率	>=8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农业科技人才奖补资金发放及时率	>=8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业科技人才奖补平均标准	<=5000元/人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群众技术得到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业科技人才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包虫病、犬驱虫防治项目（自有资金）				项目负责人	张建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6.00	
项目总体目标		犬驱虫以辖区所有 3 月龄以上的登记家犬为主要驱虫对象，家犬数量 100% 登记，登记犬只每月驱虫一次，全年平均驱虫 12 次，登记家犬驱虫率达到 90% 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犬驱虫服务数量	> =4166 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犬驱虫服务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犬驱虫乡镇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犬驱虫服务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犬驱虫服务费	=1.20 元/只 /次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包虫病核心防治知识知晓率	> =6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动物防疫等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建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75.10	其中：财政拨款	175.1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全县强制免疫密度达到 90%以上，平均抗体合格率保持 70%以上，强制扑杀应补尽补，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保障畜牧业健康高质量发展，维护畜产品市场安全，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完成包虫病疫区犬的驱虫数量	<=0.81万只	行业标准	0.98万只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90%	行业标准	90%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依法对重大动物疫情处置率	=100%	行业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中央财政补助经费使用率	=100%	行业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疫质量和免疫效果（除布病外其他强制免疫病种的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	>=70%	行业标准	7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重大动物疫情及时报告率	=100%	行业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布病、包虫病等优先防治病种防治工作	疫情保持平稳	行业标准	疫情保持平稳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行业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 效益 指标	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发生率	=0个	行业标准	0个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养殖场（户）满意率	>=90%	行业标准	94.74%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				项目负责人	方海晶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67.06	其中：财政拨款	3,067.0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引导农民自觉提升耕地地力，推动粮食生产能力稳步提升，促进种植业结构合理调整，确保全县农业经济健康发展和民生持续改善，着力构建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农业产业新发展格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冬小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	=13.20万亩	计划标准	11.39万亩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种植春小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	=0.30万亩	计划标准	1.58万亩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兑付率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	7月30日前	计划标准	8月4日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种植冬小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标准	=230元/亩	计划标准	213元/亩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种植春小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标准	=101.78元/亩	计划标准	212元/亩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计划标准	明显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问题	=0件	行业标准	0件	10	直接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3 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自有资金)				项目负责人	徐小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00.00	
项目总体目标		培育壮大霍城县特色优势产业经营主体 20 家, 霍城县特色农产品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显著增强, 经营主体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 联农带农能力明显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特色农产品经营主体数量	≥10 家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经营主体产品品牌影响力数量	≥10 家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支付准确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执行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特色农产品经营主体资金	≤3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提升经营主体产品品牌影响力资金	≤7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培育壮大霍城县特色优势产业 (%)	效果显著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经营主体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2月26日